

# 边城 老屋 传人

莫凤起 ○ 著



边  
老  
屋  
传


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

边城 · 老屋 · 传人

莫凤起 ○ 著
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边城·老屋·传人 / 莫凤起著. — 北京: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, 2016.10  
ISBN 978-7-5699-0713-1

I. ①边… II. ①莫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32556 号

## 边城·老屋·传人

著 者 | 莫凤起

出 版 人 | 杨红卫

选题策划 | 吕 军 墨 兰

责任编辑 | 邢 楠

图片摄影 | 莫云雁

装帧设计 | 孙丽莉 赵芝英

责任印制 | 刘 银

出版发行 |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<http://www.press-mart.com>
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<http://www.bjsdsj.com.cn>

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

邮编: 100011 电话: 010-64267955 64267677

印 刷 | 北京卡乐富印刷有限公司 010-64267397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)

开 本 | 880×1230mm 1/32

印 张 | 8

字 数 | 222 千字

版 次 | 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| ISBN 978-7-5699-0713-1

定 价 | 36.8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## 序 言

叶匡政

我不大琢磨散文的写法，读了莫凤起老先生的书稿，意识到一个人到古稀之年，与周遭的人事和谐共处了，笔下自然会显出一份淡泊。有了这种散文心态，生命中再琐屑、再普通的事，只要心满意足地写出，就是诗意。吉卜林认为，作家可以创作一则寓言，却不可能展示它所有的寓意。如此再看书，那些随手记下的歌谣、菜谱，便有了一种述而不作的意味。直见性命与记忆，也是对文字的尊重。

原来，只要心中有对人世的大信，无论写人写物、写吃写喝，或写情写义、写有写无，并不用思虑，无论怎么写，都是对天道悠悠的体味。这大概也是莫凤起理解的散文之道。

今人常探讨作家的写作动力，已逾古稀之年的莫凤起，对文章是否“合为时而著”，分明已不在意。韩愈说过“大凡物不得其平则鸣，草木之无声，风挠之鸣，水之无声，风荡之鸣……人之于言也亦然……”。对莫凤起来说，这“挠、荡”他的风，便是他生于斯长于斯的湘西故土。作者生于湘西茶峒，50年前开始在湘西教书，退休后，才跟儿子移居北京。因远离湘西故土，那里的一切反倒成了莫凤起渴望越过的记忆鸿沟。于是，有了眼前的这本书：《边城·老屋·传人》。

在莫凤起心中，故土的人和家族才是让他“郁乎中”要“泄于外”的力量，有了它们，笔下的语词自然会凝聚成形。作者开篇写故土的“老屋”，它“高一丈九九、五柱八挂坐盘，全杉木、全铆隼，虽经数百年风雨仍基本完好”。这是一幢承载了八代记忆的老屋，作者的爷爷“又在正屋后面加了一排三间吊脚楼”，老屋成了村中“公认的议事厅、

娱乐地”。莫凤起写老屋，不是目的，而是期望写出深藏在老屋周边的记忆，包括记忆中那些未知的部分，所以，他起笔写的是村里的说书高手许大伯，结尾写的是启蒙的语文老师，老屋反而成了一笔带过的背景。这种写法，估计是得了说书高手的真传，才敢如此洒脱。

书中写美食的篇幅不少，让人觉得莫家藏了多位民间厨神。我不懂美食，但对莫家奶奶包粽子的场景却记得真切：“两张带椅背的椅子，一前一后摆着……奶奶往后面那张椅子上坐，双脚微微叉开，随意取两片粽叶叠成漏斗状，右手拿勺把糯米导入漏斗内，用竹篾插几下，使原料填紧，顺势楸住粽叶顶端，暗劲一压，再一旋，三角形粽子成了，用前面椅背上的棕丝条缠两下，打个结一拉，那靠背椅上便垂下一个粽子来。几秒钟一个，几秒钟又一个。不一会儿，那靠椅的棕丝便挂满了三角形……”都说熟能生巧，但我从这仪式般的动作中，看到的不只是美，还有乡村生活的某种神秘韵律。

人们常说这年头诗意消失了，其实消失的不是诗意，而是对生活肌理的体察与记忆。那些常日里娴熟的动作，被当作了墙上的静物，对人不再有丝毫触动。岂不知它预示了召唤的来临，四处迸散的形象，因找到它，才有汇聚于一处的力量。只有把对生活的千头万绪，不经意地落实到—个坚实的—形象上，才能对读者有所触动，哪怕它是一种简单的活计、一道菜肴。莫凤起对此中之道，肯定了然于胸，只因他从未失去对世俗生活的惊奇，才能叙述得如此津津有味。

莫凤起写的父子情，是书中感人至深的部分。他父亲幼时学医，行医后治过不少疑难杂症，在当地享有好名声。没有想到名医也会“失荆州”，莫凤起八岁那年，腿部得了“走马疽”，据说此病轻则跛，重则死。他父亲一时大意，未能细察，治疗得有点晚了，在他右腿上留了块大疤，带了残。自此，父母再不让他干重活，总对他说：“孩子，爹娘对不起你。”

莫凤起23岁时，在距家几百里之外的乡村得了漆疮，他父亲听闻，两天走了200多里山路，赶来为他治疗。他回家休息后，返校一路因武斗多，常有死人事件发生，父亲又坚持送他，走了整整两天。快到学校



时，有十八里异常崎岖的山路，天色晚了，莫凤起想明早再走，他父亲却说：“不能影响你工作，你的饭碗比爹这老骨头重要。”于是摸黑前行。山道泥泞，父亲下山时担心儿子绊倒，“便走在前边，一步一摸索，遇到不好走的地方，便侧过身来，一只脚踏在前面抵稳，一只脚后面挡实，让我的前脚抵住他的后脚，牵着我的手一步一脚、一脚一步地走完了十八里山路”。

看了这段描述，父亲的形象一下就在眼前活了，它并不是苦难，而是苦难中人性的欢歌。莫凤起在父亲晚年时，也常像父亲牵他下山的樣子，扶着他过马路、上公车。看到这如期而至的场景，我会心一笑，这细节肯定不是为了惊动周围的目光，但却能让看到它的人，心灵得以栖息。这或许是莫凤起写作这本书的用意所在。

读这书中的篇章，让我联想到近年在民间悄然兴起的家族史及家族写作。虽然当下的这种写作深度与规模，无法与东汉后世家大族的家族文学相比，但表明中国文化正在重新摸索它的源头。家族原本就是中国文化的根基，传统的人道或人文观，只有从对家族的体悟中才能生长出来。家，会影响一个人的情感、性格和文化倾向，如何让其中凝聚的人文情感和文化经验，通过写作进入一个民族的集体记忆中，在今天仍是一个大问题。好在有一些人，开始了自觉的写作。莫凤起就是其中一位。

莫凤起写的湘西、写的茶峒，过去我们多从沈从文笔下，才有所了解。《边城》开篇就写到茶峒，翠翠一家，就住在这小山城溪边的一座白色小塔下。沈从文写湘西，关注更多的是人与自然间“常性”的消失。他笔下的人物往往率真、单纯、自然，并未被现代生活损坏过，尊重生命本真的意志，单纯中甚至透出神性。而莫凤起展示的，则是外来文化对湘西渗透后的景象。由于湘西文化中古风犹存，生活在这里的人仍保持着古朴、天真的生命状态，无论是莫家的爷爷奶奶、父亲母亲，还是说书人许大伯、庄稼老把式岩头大伯、艺人茂顺哥等，都呈现出的一种富有诗意的生命态度和淳朴的人际关系，他们并没有被环境或生存的恶劣所改变。

沈从文一直有追寻自己生命来路的自觉，他所表现的，也是过去中国文化传统中并不多见有、别样的生命状态。莫凤起此书，也是对自己生命来路的追寻，但他更多的是从一家一族的“现场”来表述自己的体验。这些感性的体验，因具有家庭内独特的视角与细节，且保存了大量对湘西日常样态的描述，从某种角度上，丰富了我们对于沈从文的“湘西世界”的认知。莫凤起使用的不是成熟的文学话语，而是一种纪实文体，但对我们揭开边地神秘的面纱，同样大有帮助。如果说沈从文像湘西的一个自由自在的行吟诗人，莫凤起则更像一个一丝不苟的家族记者。

一方水土养一方人，两人虽文风迥异，但让人感受到背后的地域文化仍是相同的。对家族写作来说，如何写出故土和乡园对自己的影响，如何把这一脉相承的地域文化通过独特的视角展示出来，并让它拥有自己个体生命的内涵和向度，是写作者的首要考验。虽然两人有共同的环境基因，而且这种地域文化的影响已渗透到两人的骨血中了，但由于莫凤起更关注的是一个家族的心理图景与历史记忆，所以展示出的湘西，仍与沈从文大不相同。正是这种差异化的表述，对我们这些外地人感知湘西，提供了多维的视角。古人说“文章藉山水而发，山水得文章而传”，同样的山水生发的文章虽不相同，但只要是鲜活而真实的，那灵魂中的诗意一定获过天助。

还记得书中的那位说书高手，说到牛皋咬牙切齿要找秦桧报仇雪恨时，几声“呀呀呀——”，加上精彩的亮相，吓得那不懂事的孩子直往年轻妈妈怀里钻。让人最感神秘的，是许大伯说书时的收场：“只见他收起马步，将高举蚊刷的手放下，轻轻坐下，端起小茶壶，把壶嘴斯文地凑近嘴唇。”这一连串仪式般的动作，分明让我们看见了湘西文化之魂，如莫凤起老先生自己所说：“这里的每块石头都有形象，这里的每片树叶都有故事。”

这是一样的湘西，也是不一样的湘西，但都是那个神秘而迷人的湘西。

2016年10月10日于北京

目录

写在最后：乡愁	九 父亲	八 漂洋	七 山水	六 传奇	五 庆生	四 母亲	三 奶奶	二 爷爷	一 老屋
241	207	173	121	113	093	067	041	031	001

邊城老屋傳







# 老屋



许大伯是村里说书高手，他的周围常围着一大堆人。

他的故事，有前朝经典，也有新事新编。同一个故事，每讲一遍都有创新，让人百听不厌。许多小屁孩连吃饭都忘了，家长叫了一遍又一遍还不想走，最后硬是被当父亲的揪着耳朵从书场里“请出来”。大人一边揪一边数落：“打不死的程咬金，你总得先吃饭呀！”看着孩子进了自家门，他却蹑手蹑脚折过身，悄悄钻进了书场。

许大伯的龙门阵就是这样的让村里人着迷。

其实，他的道具特别简单，一把自扎的马尾毛蚊刷子，既是道具，也可驱赶蚊蝇。

案头上，一把祖传的同治年间的有嘴带把彩绘茶壶。壶嘴边有一点破损。

故事高潮过后，他便趁这简短停顿，用左手拭去嘴角上的白色唾痕，右手把着茶壶，把那壶嘴凑着嘴唇，抿一口“救兵粮”茶水润喉咙。

接着便是下一个精彩点。

只见他猛地站起身来，手中蚊刷朝前一指，怒目圆睁，咬牙切齿，口中喊道：“儿郎们，快快随俺去那贼窝，把那秦桧老贼擒来剁成肉酱，替大哥报仇雪恨！”

这便是《说岳》中的牛皋。

最后的几个“呀呀呀——”，再加上十分到位的亮相，吓得那不懂事的孩子直往年轻妈妈们怀里钻，差一点没哭出来。

台下，爆发出热烈掌声，还夹杂着年轻人的叫好。

许大伯这才收起马步，将高举蚊刷的手放下，轻轻坐下，端起小茶壶，把那壶嘴斯文地凑近嘴唇。

小时候除了经常同堂兄宣哥去听许大伯摆龙门阵外，最有趣的莫过于邀小伙伴诱蚂蚁了。

大家先是去“壁坑脚”（地脚枋）干燥处寻漏斗窝，用一根小棍在窝里搅，边搅边唱：

地牯牛，  
快出来，  
你吃盐，  
我吃油，  
……

这样搅着、唱着，那地鳖虫便被翻了出来，是上等的诱饵。

把地鳖虫放在恰当的地方，那蚂蚁窝里会有几只侦察兵探头探脑，发现猎物后，便转身回窝报信。这时，小伙伴们便念开了：

蚂蚁子，  
嘎嘎<sup>①</sup>香，  
你妈死了来抬丧。  
蚂蚁子，  
报信去，  
报信来，  
你妈死了快来抬。  
小路去，  
大路来，  
耽误事情不要捱。  
……

随着大伙的喊声，那“侦察兵”带来许多“兵丁”，拉了很长的队伍，最后连那些大个头的都来了，可谓倾巢而出。

这时，大家会把那诱饵慢慢移向前，与另一窝蚂蚁靠近、靠近。

这样，两军对阵，便相互厮杀开来，看得人眼花缭乱，分不清原来的队伍。直等到最后谁把诱饵拖进窝，才知道谁是胜方。

还有玩石子、嫁新娘也有趣。

玩石子也有歌：

三子归，

---

① 嘎嘎：土家语，肉肉。

归三子，  
同溅落，  
得一桌。

这样边唱边玩，以石子不掉，接得最多者为胜。

玩嫁新娘，就是选一位小伙伴扮新郎，一位女孩扮新娘。

新郎披了彩带，头戴柚子壳当状元帽，穿两片树叶当状元花。

小女孩头上插满野花，蒙着手帕。

四个人手把手，组成井字，当轿子。一群小女孩把新娘扶上轿，其他的人，有的用南瓜叶梗扎几个眼当喇叭，有的用铜盆当大锣，有的干脆用口学着各种器乐，前呼后拥吹吹打打，把新娘抬上路，新娘则哭哭啼啼骂媒婆。

到了婆家，拜天地，拜双亲，夫妻对拜入洞房，然后大家喝喜酒，闹新房。热闹得很，大家演得跟真的一样，逗得路过的大人直乐。

闹新房时，还会上演猜灯谜的插曲。

所有到场的小朋友都会把自己从大人那里听来的谜语让“新郎”“新娘”猜，猜不中则罚“酒”。

如：

枫香树，枫香叶，  
枫香树上下大雪。

（谜底：棉花）

大哥大肚皮，  
二哥两头齐，



三哥干疙闹，  
四哥戴着顶子帽。

(谜底：南瓜、冬瓜、苦瓜、茄子)

巾吊巾，柳吊柳，  
湿处没有干处有，  
屋里生，屋里长，  
倒生根，任你想。

(谜底：室内倒挂的积尘)

远看像头牛，  
近看光骨骨，  
屙屎铜盆大，  
撒尿细细流。

(谜底：车谷风车)

对面有家人，  
嗡嗡闹沉沉，  
如果你靠近，  
黄狗会咬人。

(谜底：蜜蜂窝)

生吃得，熟吃得，  
放在地上跑得。

(谜底：水)

天通眼，  
地长包，  
水生骨头，  
路接腰。

(谜底：下雨、土丘、结冰、桥)

一对黑雀雀，  
躲在床铺脚，  
白日胀鼓鼓，  
夜里光壳壳。

(谜底：布鞋)

一根杆儿撑高楼，  
任你举着四处游，  
人在楼下走，  
水在上面流。

(谜底：撑雨伞)

白公鸡，  
拖长尾，  
走一脚，  
啄一嘴。

(谜底：针线缝补)

一棵树，

十八叔，  
又吊葫芦又结瓜，  
还有光光乌板栗，  
还开圆圆栀子花。

(谜底：油茶树)

一棵树高又高，  
浑身插满尖尖刀。

(谜底：杉)

更有趣的是玩“种荷花”。

青石阶上，大家一字排开，坐一溜长排，双手合起来当“土”，种荷人把花种子放在掌心，旁边一个小伙伴当猜花人。

游戏开始了，大家齐声念：

种荷花，  
栽荷花，  
不知花籽落谁家。

.....

大家边念，种花人则开始种花。轮到的人，都假装接住了花籽，并把两手掌合得严严的。逼真、巧妙，猜花人一点也看不出破绽。所有的人都接住花种后，大家又继续念：

金锁锁，

银锁锁，  
莫把花籽散落了。

一声“紧绑绑、绑绑紧”，大家把手掌合得更紧。

猜花人这时则察言观色，判断花籽究竟在谁手中。

猜不中，则继续扮演各自角色。

猜中了，则由刚才的猜花人当种花人，刚才接得花籽的则出列当猜花人。

人越多，越热闹；越热闹则越尽兴。

但是，再热闹，再放不得手，只要听到宣哥的嗓门：“武松打虎来了”，我会不顾一切地奔向书场，钻到最前排对着许大伯盘腿坐下来，两手托着腮帮，两眼一眨不眨地盯着大伯，一字不落地听他讲故事，连他唾沫星子溅在我脸上都不觉得。一旦入场，任你再好玩，再有诱惑的事都打动不了我，必定要听到“且听明日分解”才罢休。

我就是这样，在许大伯的说书声中长大。

直到现在，还能背出他那别开生面的开场白：

列位，在下许小国，湖南省永绥直隶厅茶峒人氏、父母双亡、发妻早逝、无儿无女。现与唐氏二姐再婚，相伴度日，闲话带过，书归正传。

今日在下要说的是——

明太祖微服出访，

洪武爷御赐城名。